

济源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

工作简报

2019年第6期（总第34期）

济源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6月1日

济源市全力推进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工作

根据国家及河南省污染源普查办工作安排，要求各地市5月31日前完成全部污染源产排污核算工作，并自从5月20日开始每日公布全省排名并进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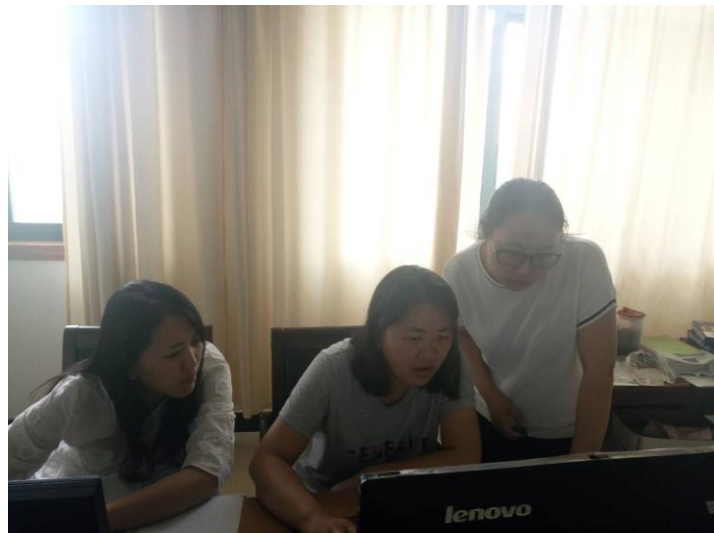
行通报，至此产排污核算工作已经进入攻坚冲刺期。前期按本市的工作时间节点和任务要求推进工作，未太关注省普查办的工作过程要求，导致出现5月21日、22日连续2天排名靠后的情况，为迎头赶上进度、确保按时保质完成任务，济源市普查办联合第三方技术支撑单位加大集中办公力度，放弃休息周末时间，经过十多天加班奋战，

最终在省普查办要求的节点前取得强审和提示性审核通过率 100%、核算率和核算通过率 100%，排名全省第一的良好成绩。



我市此次核算工作开展共分为三个阶段。第一阶段，我市秉承戒骄戒躁的工作态度，细致地对普查表格进行了进一步的修改完善，所谓磨刀不负砍柴工，前

期的质量提升工作大大助力了后期核算工作的开展，我市后期核算完成率得以迅速提升。第二阶段，我市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坚持先易后繁的原则，分工明确，责任到人，稳步推进污染物产排放量核算工作，进展迅速；在最后的攻坚阶段，普查办对个别核算有问题或规模较大的企业采取企业人员和普查技



术人员联合办公的模式，共同研究讨论，攻坚克难，全面完成了我市的各项核算任务。

下一步，我市将在已完成工作基础上，结合第四次经济普查、电网、应急、散乱污及信访各方面名单进行不匹配企业名录比对情况，

对需补填录入普查的企业进行集中填报，确保应查尽查，并分行业开展核算数据评估与核查，保障普查数据的质量和产排污计算的准确性。

抄送：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单位，各镇政府，街道办事处，产业集聚区管委会
